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9 年 9 月 24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0 時 10 分

貳、地點：行政大樓 3 樓第 1 會議室

紀錄：黃素敏

參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肆、主席：陳副校長瑞仁代理

伍、主席報告：(略)

陸、工作報告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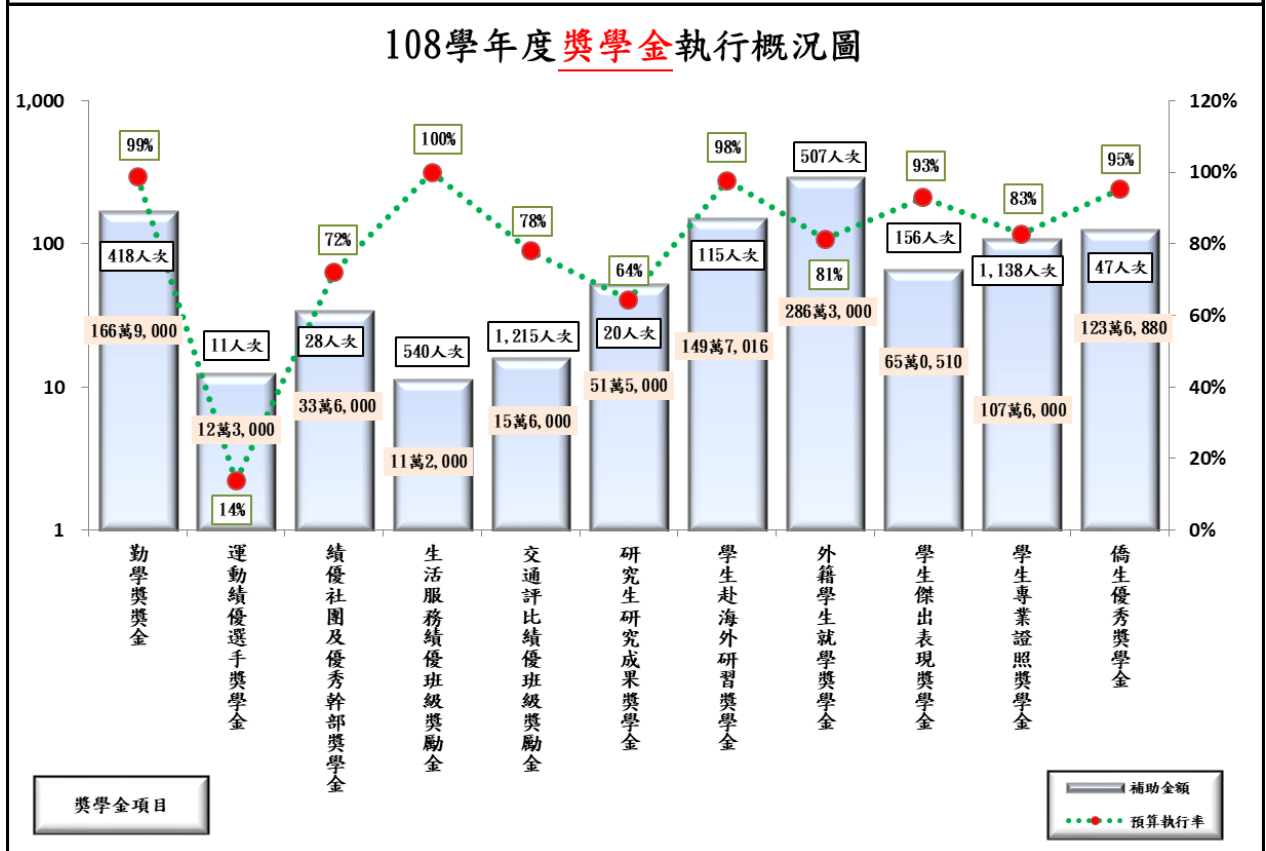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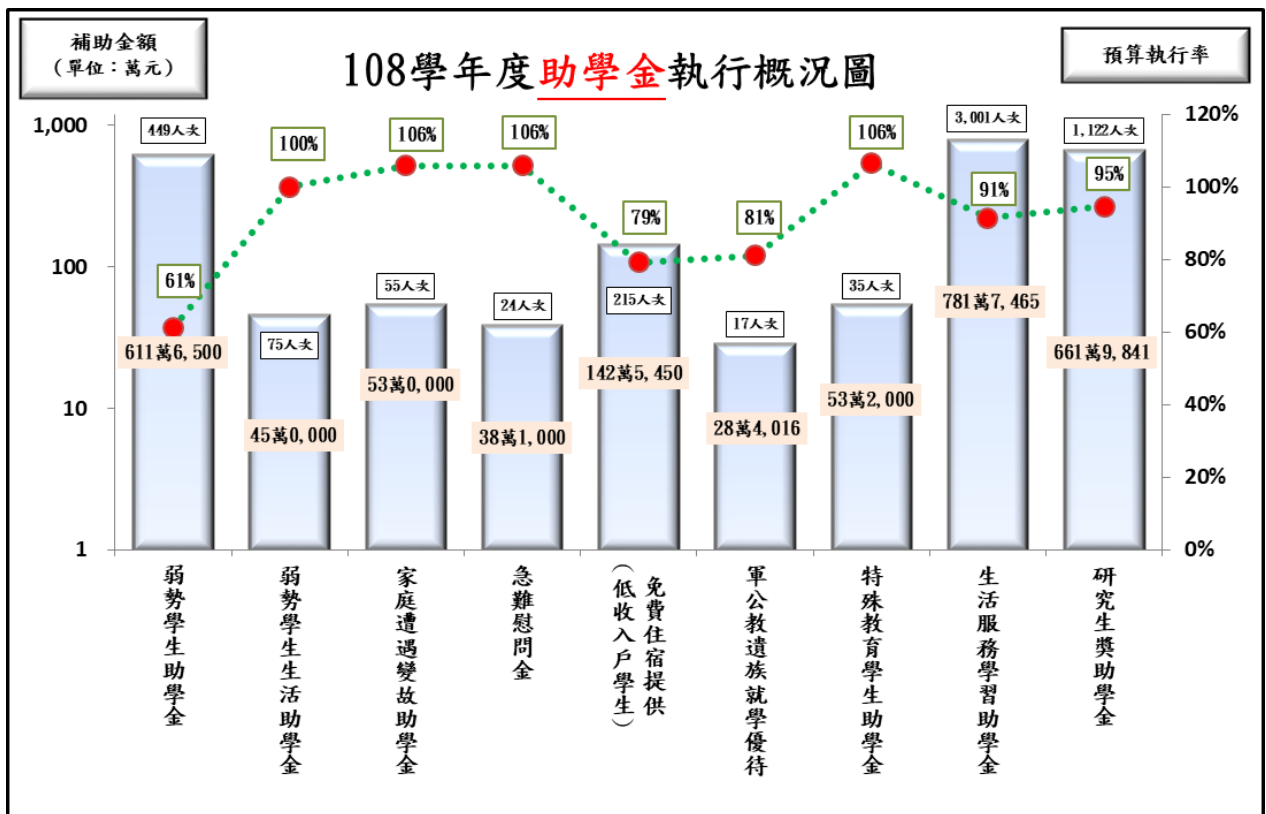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報告：

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表(108.5.28)				
編號	案由	決議事項	執行單位	執行方案及完成日期
1	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傑出表現獎勵申請案。	獲獎勵金學生計 43 名，核發金額為 20 萬 9,750 元整，敘獎學生計 74 名，分別為大功 7 次、小功 52 次、嘉獎 60 次。送請生輔組登錄敘獎。	課指組 生輔組	(1)執行完畢。 (2)已於 109 年 6 月 10 日撥款並公告周知。 (3)生輔組已於 109 年 6 月 8 日登錄完畢。
2	108 學年度研究生研究成果獎勵申請案。	獲獎學生計 20 人，核發獎勵金共計 51 萬 5,000 元整。獲獎學生及指導教授頒發獎狀乙幀。	課指組	(1)執行完畢。 (2)已於 109 年 6 月 10 日撥款並公告周知。
3	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專業證照獎勵申請案，有關本期(108-1)證照獎勵項目之申請案件是否給予獎勵案。	獲獎學生計 470 名，核發獎勵金共計 38 萬 7,800 元整。	職涯發展處	(1)執行完畢。 (2)已於 109 年 6 月 24 日撥款並公告周知。
4	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專業證照獎勵申請案，有關前期(107-2)維護補登證照獎勵項目之申請案件是否給予獎勵案。	獲獎學生計 96 名，核發獎勵金共計 5 萬 4,300 元整。	職涯發展處	(1)執行完畢。 (2)已於 109 年 6 月 24 日撥款並公告周知。
5	108 學年度體育競賽成績優良獎學金申請案。	獲獎學生計 11 名，核發獎勵金共計 12 萬 3,000 元整。	體育室	(1)執行完畢。 (2)已於 109 年 6 月 29 日撥款並公告周知。

二、108 學年度獎助學金執行概況報告：

(一) 108 學年度獎助學金預算金額為 3,023 萬 3,000 元整，總支出金額為 2,684 萬 8,728 元整，剩餘款為 338 萬 4,272 元整詳如(附件 P.1)。

(二) 108 學年度獎助學金執行概況圖詳如下頁：



主席：以上工作報告准予備查。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課外活動指導組

案由：109學年度獎助學金預算分配案如(附件P.1)，請審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08年度決算學雜費收入為5億4,987萬0,835元整，扣除學雜費減免4,470萬0,724元後為5億0,517萬0,111元整。
- 二、由學雜費收入中提撥6%作為109學年度獎助學金的預算金額為3,031萬元整。
- 三、各單位核銷獎助學金時請將核銷清冊會業務單位以利經費控管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課外活動指導組

案由：109學年度各單位「生活服務學習助學金」經費分配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學生生活服務學習助學金作業要點如(附件P.3-P.4)及學年度預算編列，本學年度可分配金額為854萬8,000元。
- 二、各單位經費分配如下：
 - (一)教學單位：275萬元，各學院分配金額如(附件P.5)。
 - (二)行政單位：275萬元，分配金額如(附件P.6)。
 - (三)副校長室預留款：134萬8,000元。
 - (四)安定就學助學金：170萬元。
- 三、本案通過後，惠請各單位、學院召開會議，依上述金額分配所屬單位，並於10月7日(週三)前將金額分配結果送課外活動指導組彙整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；請各單位及系所務必於會計年度核銷截止日前完成核銷，逾年度即無法辦理核銷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課外活動指導組

案由：109學年度各系所「研究生獎助學金」經費分配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研究生獎助學金作業須知如(附件P.7)及學年度預算編列，本學年度可分配金額為700萬元。
- 二、為利於各系所經費掌控及核銷，本次分配金額無條件進位至萬元，透支經費由副校長室預留款項下支應，經費分配情形如下：

單位	原分配經費	實際分配總金額	備註
各系所	640萬元	659萬元	各系所經費分配表如(附件P.8)。
副校長室預留款	60萬元	41萬元	
合計	700萬元	700萬元	

三、本案通過後，惠請各系所審核後造冊，每學期請領一次，執行暨核銷期限如下：

(一) 109學年上學期至110年1月31日止。

(二) 109學年下學期至110年6月30日止。

決 議: 照案通過；請各系所務必於會計年度核銷截止日前完成核銷，逾年度即無法辦理核銷。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課外活動指導組

案 由：108 學年度勤學獎申請案，請 審核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勤學獎獎學金辦法辦理如（附件 P.9）。

二、108 學年度勤學獎獲獎學生計有游○茹等 453 名(日間部 352 名、進修部 101 名)，由教務處提供名冊並經獲獎學生確認詳如（附件 P.11-P.22）。

三、453 位學生中有 19 名學業成績 1 科以上不及格，不符合獎勵資格。另有退學 4 名、休學 1 名、提早畢業 1 名共計 6 名學生，依勤學獎獎學金辦法，僅核發獎狀不核予獎學金。

四、休閒運動健康系 3 年級因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安排暑期校外實習課程至 9 月初結束，俟成績名次確定後一併核發獎學金及獎狀。

五、本學年擬核撥獎學金為 171 萬 8,000 元整(428 人獲獎學金)，核發獎狀 434 張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；獲獎助學金學生計 428 名，核發獎學金共計 171 萬 8,000 元整，核發獎狀 434 張。

捌、臨時動議:無。

玖、散會:同日 10 時 40 分